

##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审议程序

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二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2025 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情况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5,010,112.69 元，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95,295,669.15 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母公司 2025 年按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,529,566.92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10,000,000 股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326,824,064.99 元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83,782,519.65 元，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公司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3,782,519.65 元。

##### （二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、战略规划等需求，结合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实际情况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

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（三）2025 年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

公司已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，已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5,000,000 元（含税）；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，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55,000,00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2.38%。

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 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55,000,000.00	-	-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05,010,112.69	-	-
研发投入（元）	35,216,715.18	-	-
营业收入（元）	895,398,883.65	-	-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26,824,064.9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83,782,519.65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55,00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05,010,112.69（2025 年度）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55,00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35,216,715.18（2025 年度）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3.93（2025 年度）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其他说明：公司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且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为 55,000,000 元（含税），分红金额超过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%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4 年、2025 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的合计金额均为 0。

鉴于公司已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，分红金额为 55,000,00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2.38%。为了保证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 2025 年度不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